

正本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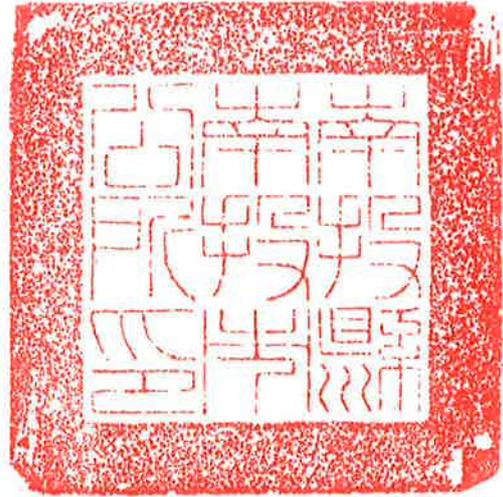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南投縣南投市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26日
發文字號：投市社字第1140023130號
附件：如主旨



主旨：本市市民謝錫飛君於民國114年8月6日往生，目前無家屬處理，倘公告期間屆滿仍無親屬認領，本所將依社會救助法等規定辦理，家屬不得異議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依據社會救助法第24條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旨揭本市市民謝錫飛(民國38年12月8日生，身份證編號：M101045***，籍設南投縣南投市新興里28鄰同源路八街32巷10號4樓)，大體現安置南投縣立殯儀館。
- 二、公告期屆滿，倘無人認領，將委由南投縣立殯儀館全權處理後續喪葬事宜。
- 三、公告期間：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

市長張嘉哲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死亡證明書

病歷號碼: 2333278
死亡證字:

證明書開具單位填寫			
(一) 姓名	謝錫飛	(二) 性別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(三) 本國籍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M101045371 外國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護照號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居留證統一證號
(四) 戶籍地址	南投縣南投市新興里28鄰同源路八街32巷10號四樓		
(五) 出生時間	民國參拾捌年拾貳月捌日 (出生後未滿24小時死亡者需填寫時分)		
(六) 死亡時間	民國壹佰壹拾肆年捌月陸日 零時伍拾貳分		
(七) 死亡地點及場所	南投縣南投市中興路870號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醫院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診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長期照護或安養機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住居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它		
(八) 死亡方式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自然死(純粹值因疾病或自然老化所引起之死亡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意外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他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詳		
(九) 死亡者行職業	在何處工作從事何種行業 擔任何種工作及職務		
(十) 懷孕情形(如死者為女性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於過去一年未懷孕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懷孕中死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懷孕終止或結束之42天內死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懷孕終止或結束後43天至1年內死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清楚過去一年是否懷孕		
(十一) 死亡原因		發病至死亡之概略時間	
1. 直接引起死亡之疾病或傷害: 甲·急性呼吸衰竭+急性腎衰竭			
先行原因:(若有引起上述死因之疾病或傷害) 乙·(甲之原因): 敗血症			十八日
丙·(乙之原因): 肺炎			
丁·(丙之原因):			
2. 其他對於死亡有影響之疾病或身體狀況 (但與引起死亡之疾病或傷害無直接關係者):			
以上事實確無訛特此證明			
醫師姓名: 賴俊宜		 診所專用章 醫師: 賴俊宜 證字: 027923	
證書字號: 醫字第 027923			
醫院名稱: 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南投基督教醫院	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依戶籍法第14條及死亡資料通報辦法第4條規定網路傳輸	
開業執照字號: 投縣衛醫診字第1138010019號			
醫療院所代碼: 1138010019			
院所地址: 南投縣南投市中興路870號			
中華民國 壹佰壹拾肆年 捌月 陸日			

註1: 死因將來如發現錯誤, 惟錯誤係在當時難以避免情況下發生時, 診斷者不負法律上之責任。
 註2: 本證明書未蓋本院公印無效
 注意事項: 一、請於死亡事件發生30日內, 攜此證明向任一戶政事務所辦理死亡登記, 以免逾期受罰。
 二、為避免承受不必要的繼承債務, 宜注意在法律規定時間內向法院聲請辦理拋棄繼承。